

# 六六大顺

□南京 吴晓平

今天是我的生日。六十六年前的今天,母亲千辛万苦生下我,至今我已在世上苟活六十六个年头,也算是六六大顺了。

顺么?仔细想想,似乎不敢肯定。首先我的生日就不大顺。1月27日是个什么日子?不送灶不掸尘的,还是留着春节一道过吧!每回妈妈都这么说。因为我的生日又是农历正月初四。小时候家里穷,看见哥哥姐姐过生日都能吃好穿新,再不济也能吃上一碗生日面。到我就惨了,正月初四正是大新年上,个个吃得五饱六足,我们这些贪吃的娃娃常常还会吃过头了,年饱,胃里泛着酸气,不想吃任何东西。所以我这个生日过得是白饥寡淡,了无情趣,有时甚至吃碗泡饭就打发了,你说可气不可气?更加不顺的是,明明好的吃不着,已经亏了本三带本四了,妈妈还喜欢逗我,晓平啊,当初你怎么就不能坚持一下呢?你是晚上11点半从妈妈肚里钻出来的,假如你再坚持半小时,正月初五迎财神,你就是财神爷投胎了,一生吃香喝辣,不就不跟我闹吃了么!

可怜的妈妈没看到我们吃香喝辣的一天。应该说,她没过上一天好日子,刚退休就撒手人寰,成我一生的隐痛。儿子的生日,母亲的难日,每逢生日,就想起妈妈小时逗我的话,说我是家里多余的。人。前面已有两个哥哥,一个姐姐,对意外到来的我,妈妈原来准备去医院将我打掉,医生说,太大了,有危险,这才无奈生下我。虽是漏网之鱼,却又地位特殊,用南京话说,是家里老巴子,特别会撒娇。每次妈妈从农村回城,我

都闹着要和妈妈睡。一直到小学四年级,妈妈才坚决不让我上床。回顾一生,好像最初的不顺也和妈妈有关:“文革”开始那年,我正读小学五年级。此前我的生活和所有人一样,生在新社会,长在红旗下,因为学习好,我还是少先队中队长,每天上学,心中充满阳光。直到那天,我正在台上领全班晨读,突然有同学站起身,揭发我成分不好……我疯狂跑回家,正巧妈妈从乡间回来,一脸憔悴凄苦。我又哭又闹,说我再也不上学了。妈妈劝我,说我,怎么劝说我都不听。突然,从来没有碰过我一巴掌的妈妈,抽了我一个耳光!

一生的不顺,应该就是从童年这记耳光开始的。所有这些同龄人的坎坷我都经历了,我比他们还多一番磨难。但是,正是这一番磨难,让我深刻了解了社会,锤炼了体魄。妈妈那一掌,打碎了我金色童年的梦幻,我在读书时期就格外发奋。学校允许读的书,我读;学校不允许读的书,我也读。就这样,当我们那一代人还不了解什么叫数理化时,我在中学时就偷偷投稿,并且在省报上发表了第一篇小说。

顺了么?还是不顺。处女作发表后,整整十年,我是一字未能见报。其实这十年我并没有停止努力,我写了无数的小说、散文,甚至配合区文化馆写快板、革命故事,可惜因为心浮气躁,所有投稿皆泥牛入海无消息。我很失望,甚至绝望。其时我已在城南一家小厂工作,本来中学毕业,厂里看我在读读书是班干部,还是个共青团员,能写会画的,分配我坐办公

室。几天后突然发现我成分不好,将我打人搬运工。每天上班扛大包,踩三轮,我并不觉得苦。我将这些压力和屈辱当动力,每天晚上回到家发奋写作,一写就是一个通宵。一篇篇退稿,才让我痛苦莫名,我开始怀疑自己是不是这块料?记得一个寒冷的冬夜,我和一帮师兄弟喝酒喝得烂醉。半夜醒来,就感觉有一只温暖的手在抚摸我的额头。睁眼一看,是妈妈。你怎么来了?我挣扎着坐起,看着她两腿泥泞。妈妈揉揉冻木的腿帮,努力挤出一个笑(比哭还难看的笑)说,平平,不要自暴自弃。我给你买了些稿纸。想写作,就好好写出个名堂来!

妈妈本来怕我舞文弄墨惹出麻烦。但是,当她看我那么喜欢文学,夏天蚊蝇如雷,挥汗如雨,我放一澡盆冷水,全身泡在水里写;寒冬腊月冷得脚疼,深夜在贡院街上跑一圈,跑暖了回来继续爬格子。于是,妈妈就支持我的理想。当时家里经济并不富裕,哥哥姐姐还在农村插队,需要接济。妈妈还是挤出钱来,经常给我买稿纸,就是希望我多写,多练,不要气馁。也奇怪,自从妈妈每月提供稿纸后,文章慢慢开始在报刊上变成铅字了。许多年后,当电脑已经代替纸和笔,稿纸已经不用了,但我书橱里一摞摞发黄发软的稿纸还是舍不得扔掉,因为上面有妈妈的温度;多少年后,我发表了上百万字,甚至出了几本书,已经小有名气的时候,妈妈早已不在人世,我只能在梦中向她倾诉,你说得对,人生就是逆水行舟,要想顺,自己心里就要顺!

顺,六六大顺!

## 味蕾深处,即是故乡

□湖北十堰 夏飞雄

清晨打开手机,微信上的一条未读信息迅速弹出:“侄儿,估计你们今年不回来过年,我下班后联系快递师傅,给你们家寄了些家乡特产,虽然无法聚首,但乡味不能缺席啊!”

如此暖心的话语,让我忍不住再次轻点头像,没错,和想象中的一样,发来信息的就是他——我的大伯父。

大伯是我父亲的兄长,父亲这代人里面,大伯的家族观念最重。记得我念高三时,他到访过无数次,每次我都会迎上他充满关切和鼓励的目光。高考查分时,由于当年电脑并未走入寻常百姓家,大伯便骑上摩托车带我去往网吧。一阵键盘轻敲之后,他欣喜万分:“不错!咱家几代人里面,你是第一个大学生,这真是可喜可贺啊!”

大伯的家安在一个小镇上,三层高的小洋楼,房子宽敞,是由两座院子并连在一起的大宅院。他平日开荒种菜,日子过得丰盈快乐。祖父母去世后,每逢过年,大伯就担纲岁末家庭聚会召集人的角色。包括我家在内的叔伯堂兄妹们都会受邀出席,齐聚一堂,共话流年。大宅院里,大人和小孩各得其所。少年们于饭后,总会拿了足球,陶醉在无法控制的激情中,感受运动的无穷魅力;大人们则在“雪屋三盏酒,炉火一锅肉”的氤氲水汽中,畅叙亲情,期许着来年的愿景。

大学毕业后,我旅居他乡。不久后,父母从老家来我所在的小城定居。“他乡纵有当头月,不

及家乡一盏灯。”每年春节前,无须大伯电话提醒,父母、我以及妻儿便如倦鸟归巢,风雨兼程踏上归程。冥冥之中,那个小镇,那所宅院似乎早已成为我的心安之处。

因疫情影响,回家过年的期盼暂时中止了,只能在异乡隔着屏幕,互诉思念。都说味蕾是一条情感路,暂时的分别让细腻体贴的大伯采撷舌尖上的美食,成功稀释掉我们内心的些许乡愁。

收到快递后,父母的内心溢满感动。父亲和大伯道完谢后,似乎又想起了什么。次日,他和母亲专程去了一趟菜场,买了很多萝卜、辣椒回家。父母将白萝卜洗净后切成细条,装入一个大的容器,铺一层萝卜,然后将辣椒切碎,放入油锅中翻炒,待萝卜入味后,萝卜辣椒酱就做好了。

“闺女,你今年不能和我们团聚,知道你从小爱吃辣,我就给你寄了点你爱吃的辣椒酱。胃知乡愁,这是你大伯教给我们的!”母亲拇指轻点,给远嫁他乡的妹妹发去这样的微信。

“大伯大婶他们也爱吃萝卜辣椒酱,别忘给他们寄呀!”妹妹迅疾打来视频电话,再三交代。

“能忘掉他们吗?咱岁的时候就考虑到了,几个叔伯兄弟都有一份哩!”母亲笑着说。

庚子岁尾,疫情未除。然而,亲戚间那幸福的浓情却透过家乡美食弥散开来,袅袅而舞。于是,我有感于这种亲情的表达——即使遥隔千里,乡味却从未缺席……

## 小吃摊儿

□西藏日喀则 董行

由于工作的原因,晚上经常加班,10点多了,去哪里吃饭呢?这曾经是同事们非常头疼的一件事。一天有人提议,在路边的小吃摊儿凑合一顿得了。

小吃摊儿的生意还挺红火。摊主是一对中年夫妇,男的掌勺,女的送菜,两人的身材都有些发福,脸上始终挂着笑容,是那种让你觉得心里很踏实的笑容。这里一共有三个这样的小吃摊儿连成一片,十几张小餐桌,每张桌子旁边放着四五个小马扎。

“想吃点什么?让他给你做。”老板娘一边倒茶一边问我们。她那么理所当然地说到“他”时,似乎那是她的自豪。我们头一次加入这个小吃摊儿的队伍,也不知道什么好吃,

只是闻着掌勺的老板炒出的香味,说就要这个或那个菜。老板娘乐呵呵地走了。等菜期间,盐水花生和毛豆是每个小摊儿上的必备小菜,很新鲜。几分钟后,又一阵甜酱爆锅的香气徐徐飘来,几个早已饿得发蔫儿的同事立刻瞪大了眼睛,嘴巴一边咽着口水,一边嘟囔着:“这么香,什么好菜呀?”一会儿工夫,老板娘端着一大盘菜朝我们走来,仔细一看,就是普通的芹菜炒肉丝,是那种本地芹菜,肉丝是新鲜的五花肉。老板娘不紧不慢地说:“慢慢吃,别烫着。”没想到,原来家常菜可以炒得这么香。后来我们又又要了一盘西红柿炒鸡蛋,一盘清炒卷心菜,外加几个小馒头。

虽然刚才就喊饿,但是这会儿

每个人都不舍得一下子就把菜吃完。看看周围,虽然已经是晚上10点多了,可吃饭的人仍然不少,三五个人坐在一起,没有寒暄和客套,没有拘谨与约束,经常会有一阵阵开心的大笑。他们一边惬意地喝着扎啤,一边悠闲地侃着大山,似乎永远不用担心这里会关门谢客,也不用担心会遭服务员的白眼。如果有谁朝着老板娘喊一声,老板娘便笑呵呵地应着,端过来一杯扎啤,或者让自己的男人再给客人添个菜。这时候,我们绷了一天的神经彻底放松下来,我们可以把上班时穿得板板正正的衣服脱下来,也可以毫无顾忌地说笑……

过去自己对地摊儿之类的地方是绝对不屑一顾的,但是坐在这里之后才发现——生活别有洞天。

## 父亲的记性

□上海 张志松

父亲第一次从老家送来菜油的时候,我还在上班,妻子打了电话来:“老公,你知道吗?爸今天给我们送菜油来了,有两桶呢。”

我听了,觉得有点意外,父亲此前从来就没有给我们送过菜油,他是怎么认识路的?老家离这里有三百多里,虽说不远,但父亲只来过一次,而且还是和母亲一起来的,是我生病住院动手术的那天来的,直到我出院后,他们这才回去。

下班后,我回到家里,看到父亲正躺在沙发上看电视,我热情地跟他打招呼后,便带着责备的口气,说:“爸,你来的时候怎么不提前给我打电话?我开车到车站也方便来接你呀!万一你迷路了,怎么办?”父亲听了,自信满满地说:“不会的,我就是闭上眼睛也能摸到你的家。”我听了,顿时一惊。从车站到我家,沿途要费不少周折,先是坐公交要经过十多站,到了终点下车后,还要转乘另一辆公交,到了我们小区公交站台下车,进去后还要

七拐八拐才能找到我居住的地方。

想当初,二姐以前也来过几次,可她每一次来,都摸不清方向,无奈地叫我开车去接她。上车的时候,二姐总是埋怨我路不好找,于是我一遍又一遍地耐心地告诉她怎么坐公交,然后再怎么转另一辆公交。可她还是记不住。父亲倒好,他已经上了年纪了,母亲经常在我面前抱怨说他记性不好,他是怎么认识路的呢?

我疑惑地问父亲:“爸,你来的时候,一定问了不少路吧。”父亲听了,摇了摇头,有点得意,笑着说:“这你不知道吧,你住院动手术的那天,你媳妇坐公交不是到车站来接我们吗?上什么车?坐几号公交车,到了终点站,再转乘几号公交车,小区门口下车后,我会记住两边门牌上的号码,哪条街,哪条巷,我会用心记着呢。”

我听了,顿时心头一热,牢牢记得子女家的方向,这是父亲最深沉的爱。

## 雨夜

□重庆 赵潇

一场突如其来的大雨,把你困在了已结束的颁奖现场。骨子里,你是不喜欢雨的。因为你所在的城市,一年里有100天都会下着雨。

你站在屋檐下,隔着倾泻而下的雨幕,看着那些被伞接走的人,一个个隐进了如鞭抽打的雨夜里。

是准备去坐地铁吗?不如我们一起吧?身后一个声音传来,转身,一把大大的黑伞阻隔了你的视线。你偏了偏头,好奇地往伞后望去,是一个扎着高马尾的女孩,带着盈盈笑意。她那纯真而诚恳的样子,驱使你微笑着点了点头,带着十分感激。

雨渐渐小了,断断续续地滴落到地上的小水洼,惊起一朵朵水花来。霓虹灯闪烁着一会儿一个颜色,蓝的、红的、黄的、白的。你和女孩踩着

这些花而过,没有多说话,但你心里的那些水花也悄悄地一会一个颜色。

地铁出入口,出站的撑开伞,进站的收起伞。伞与伞,在拥挤的人群里相互碰撞、剧蹭。这个略显冰凉雨夜,因为这个陌生女孩,而变得温暖。你还没来得及道声感谢,就在这碰撞和剧蹭中,与女孩散开了。

乘客们,请注意本站末班车时间,以免耽误您的行程。广播声催促起来。安检之后,你飞快地奔向了站台。在跨上最后一步台阶时,你又见到了那个高马尾的女孩。她在站台对面上了一辆车。你的末班车还没到来,而她已搭上末班车即将远去。这像极了人生,即使有人陪伴在侧,但也只是一程,最后你也只能是独自蹬过。

你迅速摸出手机,不加思索地

朝着女孩的那列车摁下了快门。车启动了,你没有更多一次摁快门的机会。雨天,氤氲的车厢里,一群夜归的人们,还有这个站在车厢进出处,玻璃窗后的女孩。

未曾想,这张去年某个雨夜里,匆忙中拍下的照片,竟然让你获得了一个小小的摄影奖项。你出席颁奖仪式,只是希望在老地方遇见这个曾经为你撑伞的陌生女孩。

雨似乎没有停歇的意思。你看了看表,离末班车收班的时间不远了。一个卖伞人经过的时候,你喊住他,买了一把伞,即刻奔向了地铁站。

细雨洒过的这个夜晚,依旧滴答着你心底的深深浅浅,你从此彻底爱上了雨天。而有的人,你永远没机会说再见。

# 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486 号

投稿邮箱:xinfukan2@126.com